##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大连电瓷"或"公司")于2019 年6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, 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调整独 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## 一、津贴调整情况

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承担的相应职责及其对完善法人治理结构、保护中小股东 的利益、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所做出的贡献,同时公司独立董事津贴 水平多年未变,为进一步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,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 责的意识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有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和公司 实际情况,拟定对独立董事津贴进行调整,由每年税后5万元,计划调整为每年 税前12万元,按年度发放,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需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。

## 二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独立董事津贴的调整是依据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水平,综合考 虑公司实际情况、公司所处行业、地区经济发展水平、并结合公司独立董事的工 作量及独立董事工作的专业性等综合因素做出的,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有利于调动 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,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,符合公司长远发展 的需要。

本次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 定,不影响独立董事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,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行 为。因此,同意将本次独立董事津贴调整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执行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

议》;

2. 《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六日